

移民英國途徑多 無2000萬？靠創意「闖關」

英國政府官員最近頻頻就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持有人的權利表態，但最終香港人能否得到居英權，仍屬未知之數。在政經局勢不明朗下，不少香港人已經等不及了，有移民顧問不諱言，近幾星期移民查詢急升逾3倍，當中很多人更是「去意已決」！移民英國的方法五花八門，究竟哪一種最適合你。

文：沈雅詩

「港區國安法」限制香港人的移民意欲，英倫移民創辦人珍曉彤（Janine）透露，現在每日來電的移民諮詢，比對風平浪靜的日子，至少上升3倍。「最誇張是國安法消息傳出當日，電話多了5、6倍，根本應接不暇。以往的客人，由查詢到落實申請，一般需要幾個月甚至1年時間考慮，但我觀察到近日的客人，全部都是『去意已決』，他們打電話來，只是想知道用什麼方法申請最容易成功。」

珍曉彤
(受訪者提供)

資金「乾淨」 基本「有錢就批」

說到保證成功，當然是投資移民，Janine笑指，只要資金「乾乾淨淨」，基本上「有錢就批」。想申請英國投資者簽證（Tier 1 Investor visa），入場門檻是200萬鎊（約2000萬港元）同時要證明申請人擁有該筆資產超過2年。「如果是第三方轉贈，例如遺產，或者申請人比較年輕，資金由父母轉贈，那就不用追溯2年，但必須通過法律文件證明。」

當資金轉到英國後，必須透過英國投資銀行或金融機構投資當地企業的股票或債券，但不能購買英國國債，亦不能投資於跟物業投資、物業管理或物業發展有關的公司，以防炒高樓價。以200萬鎊來說，投資期至少3年，主申請人、配偶及子女可於5年後申請永久居留權，第6年申請人需：投資500萬鎊（約5000萬港元），投資期減至3年，主申請人可於3年後申請永居，第5年入籍，惟配偶及子女仍要待第5年才能申請永居，第6年方可入籍；而投資1000萬鎊（約1億港元），投資期只需2年，主申請人2年後便可申請永居，第5年可入籍，但配偶及子女也是第5年才可申請永居，第6年入籍。Janine說，投資移民不保

本保本，惟投資期內即使虧錢，申請人也不用「補倉」，亦不會影響批出永居權。

「創新者」不易做 永居須創造職位

200萬鎊的門檻不算低，對於銀鹽不足但充滿創意的香港人，或可考慮其他途徑。包括在當地創業。英國政府去年3月推出「創新者簽證」（Innovator visa），Janine表示，要獲批這個簽證，主申請人必須提交一個真實創新的商業計劃，並且包含創新、可行及可擴銷三大元素。

「創新不一定指在英國市場完全沒有的產品或服務，這倒比較難，可以是你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比同行優秀，也許是加入了科技或其他元素，令它變成一個嶄新的意念。」至於可行性，她認為要看主申請人的背景：「你有否相關經驗？你是否真的懂得做？」而可擴張，則主要審視這個商業計劃能否可持續地發展下去？商業前景如何？

中原移民顧問總監崔偉輝（Anderson）補充，要留意英國政府最近修訂了創新者簽證的要求，包括規定申請人所草擬的商業計劃，必須跟其本身從事行業有關，申請人須擁有相關技能、知識及經驗，「表面上，Innovator visa 的投資門檻，好像比從商同樣適用於創業的企業家簽證（Tier 1 Entrepreneur visa）低，只需5萬鎊（約50萬港元），不用20萬鎊（約200萬港元）這麼多，但實際上，條件苛刻很多。」

申請人的商業計劃還需要通過移民局指定的獨立機構（endorsement body）審批，取得認證信（endorsement letter），方可獲發3年簽證，而主申請人配偶可取母簽證，可自由在英國工作，子女亦可享受免費中小學教育。但3年

崔偉輝
(沈雅詩攝)

去意已決？

不少香港人對英國有情意結，加上本港近年政局動盪，激發更多港人萌生移民英國的念頭。

(mirsad sarajlic@Stockphoto)

後，若想申請永居，便要符合其中一些要求，Anderson 舉例：「例如過去3年內，合共創造過10個職位，而每個職位也最少維持了12個月。又或者創造過5個職位，每個職位的年薪達25萬鎊（約25萬港元）或以上，而這些職位，也同樣要每個維持最少12個月。」

除了創造職位，如果能成功替研發項目取得知識產權保護，同樣有資格申請永居。「我有一個客人，去年12月獲發Innovator visa，他本身有化學知識的背景，並打算在英國就一些發明申請專利，那麼，他就不用通過創造職位來滿足申請永居的要求。」Anderson說。

無可否認，在科研背景的申請人，較容易取得創新者簽證，但不代表其他人就沒有機會，Anderson稱也有客戶靠寫手稿金融投資應用程式取得此簽證，還有來自各行各業的申請人正準備「闖關」，「我們正在處理一些案例，有的計劃到英國開大健身房，有的想做網上教中文、甚至辦老人院等，他們的計劃書也有創新點子的，我看來也有機會成功。」

英國找合作伙伴 宜實地考察業務

對於某些專業人士，基於行業性的局限，難以創創新的商業計劃，Janine建議，這類人士可在英國物色合作伙伴，一起組成創新型團隊。再申請創新者簽證，「我們也試過幫一名在銀行做會計的客戶，替他在英國尋找從事金融行業的合作伙伴，憑藉對方的經驗，帶着申請人在當地創業。」

但Janine提醒，有意用此方法申請創新者簽證的港人，最好先趁英資地考察合作伙伴的業務背景，「始終風險較大，申請人必須謹慎，還要跟對方洽談好合作細節，因為未來3年，endorsement body 會一直追蹤你是否有落實所遞交的商業計劃，如果中途有什麼差錯，就會影響你的移民大計。」

「首席代表」簽證 可WFH毋須店面

在投資者簽證、創新者簽證以外，海外公司

首席代表簽證（Representative of an Overseas Business visa）也是香港人較常用的移民途徑。這個簽證原則上是給予受公司委派到英國成立子公司或分公司工作的高級員工的，「不論你是受聘於親屬或朋友開設的公司，不管是哪種行業、不論公司的規模，只要公司老闆認為你是最適合的人選，也合理解釋到為何需要在英國擴展業務，都就可以申請」。Janine指出，這個簽證吸引之處，是申請人及其受聘的公司均不用在美國有任何投資，也毋須在當地創造就業職位，「我不少客人取得 Representative of an Overseas Business visa 後，都是 work from home 的，沒有辦公室、沒有實體店。」

Janine不諱言，海外公司首席代表簽證相對容易申請，但當中也有一些細節需要注意，「有些客人本身就是公司的老闆，想委派自己去英國，但由於這種簽證規定，主申請人不能是母公司的主要股東（不能多於49%股份），所以如果主申請人有這樣的的想法，便需要先轉讓股份，並提出合理解釋。」

其次，雖然英國移民條例對香港母公司的營業收入、淨利潤或公司存款沒有指定的要求，但Janine笑言，按常理，不會年年虧本也計劃在英國開立子公司或分公司吧！「的確雅，香港不少公司更因為稅務的緣故，反而營業不會太亮麗，但如果心存疑慮這項簽證安排員工到海外工作的話，我認為，應該要令移民局見到，最少過去1年，公司都是有錢賺，財務狀況穩定。」

另外，Janine又提醒，即使獲批海外公司首席代表簽證，亦非一勞永逸，「這個簽證首次簽發期3年，3年後移民局就要審核英國公司的情緒，所以主申請人也確實需要認真去經營的，至少要替公司賺回發給你的薪金吧！如果證明到英國公司有錢賺，會再續批2年簽證，第5年便可申請永居」。但要注意，香港母公司在那5年間必須同時營運，若此期間倒閉的話，主申請人亦會喪失海外公司首席代表簽證，那就移民夢碎了！



創新者簽證

英國去年新推創新者簽證，吸纳有科研背景或具創意的海外人士到當地創業。

(tumasedgars@Stockphoto)



熱門方法

想在英國取得居留權，熱門方法包括申請投資者簽證、創新者簽證、海外公司首席代表簽證、Tier 2 工作簽證等。

(LPETTE@Stockphoto)